

交通銀行信用卡「八達通自動增值」服務 更改自動增值服務



注意事項：

• 新自動增值服務賬戶必須為交通銀行信用卡或聯營卡主卡戶口，但不適用於PC卡及禮物卡戶口 • 甲部所指之新自動增值服務賬戶（“新自動增值服務賬戶”）之持有人必須與原自動增值服務賬戶（“原自動增值服務賬戶”）之持有人同屬於同一位人士 • 更改有關紀錄需時約10個工作天（倘若更改要求眾多，所需之處理時間將會稍長） • 如本申請表之英文本與中文譯本文義有任何歧異，概以中文本為準。

申請途徑： (傳真) 2591 9968 交通銀行 (香港) 有限公司任何一間分行

(郵寄) 香港灣仔告士打道231-235號交通銀行大廈18樓

致：交通銀行 (香港) 有限公司 / 八達通卡有限公司

請於適用方格內加「✓」號：

由現時交通銀行信用卡戶口轉至另一個交通銀行信用卡戶口

更改自動增值額

(請以英文填寫以下所有資料)

甲部：自動增值服務賬戶

原自動增值服務賬戶	
自動增值服務賬戶持有人姓名：	原自動增值服務之信用卡戶口號碼：
新自動增值服務賬戶 (如適用)	
自動增值服務賬戶持有人姓名：(必須為主卡戶口)	信用卡戶口號碼：(必須為主卡戶口)

乙部：八達通持有人資料

八達通持有人姓名	香港身份證/護照號碼	八達通號碼	更改自動增值額 [^]
自動增值服務賬戶持有人#：			
1.			<input type="checkbox"/> HK\$500 <input type="checkbox"/> HK\$250
自動增值服務賬戶持有人之親友*：(如適用)			
2.			<input type="checkbox"/> HK\$500 <input type="checkbox"/> HK\$250
3.			<input type="checkbox"/> HK\$500 <input type="checkbox"/> HK\$250
4.			<input type="checkbox"/> HK\$500 <input type="checkbox"/> HK\$250

倘自動增值服務賬戶持有人之支賬戶口需由原自動增值服務賬戶轉至新自動增值服務賬戶，請於空格上填上資料。

* 倘自動增值服務賬戶持有人之親友，其自動增值服務賬戶需由原自動增值服務賬戶轉至新自動增值服務賬戶，請於空格上填上資料。倘自動增值服務賬戶持有人之親友從未簽署及遞交交通銀行信用卡「八達通自動增值及個人八達通」服務申請表予交通銀行 (香港) 有限公司 (「銀行」)，銀行將不會辦理其申請直至彼等簽署及遞交該申請表格予銀行。

[^] 更改自動增值額獲成功批核後，自動增值服務賬戶持有人需帶同批核專函正本、身份證明文件正本及八達通前往任何港鐵客務中心啟動更新的自動增值額。

▲ 選擇設定每次自動增值額為HK\$500之申請人如日後欲轉換其他銀行為其提供「八達通自動增值」服務，而若該銀行只提供每次自動增值HK\$250之選擇，申請人需於轉換銀行前聯絡銀行更改每次自動增值額至HK\$250；或致電八達通顧客服務熱線2266 2222取消交通銀行信用卡「八達通自動增值」服務。申請人需就轉換銀行向八達通卡有限公司繳付HK\$20不可退還之手續費。

本人現授權將指定用作支付乙部所列之八達通卡持有人 (個別及共同稱作「八達通卡持有人」) 經「八達通自動增值」服務 (「自動增值服務」) 而產生之所有費用之自動增值服務賬戶由原自動增值服務賬戶更改為新自動增值服務賬戶。除上述之外，本人同意本人之前給予銀行有關指定以原自動增值服務賬戶支付其他八達通卡持有人 (如有) 經自動增值服務而產生之所有費用之直接支賬授權將維持十足效力及作用。

聲明：

- 本人同意支付八達通持有人經自動增值服務所產生之所有費用。在不損害前述條文之一般性原則下，本人同意支付八達通卡有限公司透過自動增值服務不時向八達通持有人之指定八達通或個人八達通作出之所有增值款項。
- 本人授權銀行可不時根據從八達通卡有限公司獲得之指示，向八達通卡有限公司支付款項。本人承諾根據適用於新自動增值服務賬戶之章則及條款及其不時作出之修訂償付銀行。本人同意此項授權乃為保證八達通持有人履行根據八達通自動增值協議及八達通發卡條款之責任，因此不能撤回；本人取消此項授權之通知，將於八達通持有人終止指定八達通或個人八達通上之自動增值功能及銀行獲八達通卡有限公司同意及確認有關取消後2個工作天始生效。本人亦同意，倘於2年內並無按此項授權進行任何轉賬，銀行有權隨時取消此項授權而毋須通知本人。本人同意有關上述轉賬之任何索償、投訴及質疑，將由本人直接與八達通卡有限公司解決。
- 本人同意若於本申請表中被界定為新自動增值服務賬戶之信用卡戶口因任何理由按本人要求而更改或轉換至另一信用卡戶口 (包括遺失信用卡或信用卡提升)，已更改或轉換之信用卡戶口將於銀行獲八達通卡有限公司同意及確認有關更改或轉換後自動成為新自動增值服務賬戶，而毋須另行通知。儘管如此，銀行保留拒絕接納此要求之權利而毋須給予任何理由。
- 本人謹此聲明，本人於本申請表所提供之所有資料，據本人所知及所信為真實、真確及完整。

自動增值服務賬戶持有人簽署
請用留存銀行印鑑簽署

聯絡電話號碼

日期

客戶服務熱線 **223 95559** | 鑽石卡/白金卡專線 **22 699 888** | 網址 **www.hk.bankcomm.com**

銀行專用：	
RECEIVED ON	APPROVED BY



交通銀行 (香港) 有限公司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全資附屬公司)